附件5：

填 表 说 明

1.推荐对象汇总表按照推荐对象的优先顺序填写。

2.工作单位：填写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，应为法人单位。

3.推荐单位：各县（市）区推荐的由县（市）区科协签章，市级学会推荐的由市级学会签章，高校、企事业科协推荐的由高校、企事业科协签章。

4.推荐表中所涉及日期统一用阿拉伯数字，如2024年01月01日。

5.照片为小2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照，将照片电子版插入本表。

6.专业技术职务：应填写具体的职务，如“研究员”、“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”等，请勿填写“正高”、“副高”等。

7.毕业院校、工作单位填写全称，职务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，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，如“XX大学XX学院院长”。

8.学习工作经历从中专或大学毕业后填起，含科普工作经历。

9.个人事迹1000字左右，感人事例500字以内；团队事迹1000字左右，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候选人或团队的成果业绩。个人事迹要客观真实地反映候选人感人事迹、精神风貌和社会影响情况。

10.所在单位意见：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，须加盖所在单位公章。

 11.推荐单位意见：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，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。